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內幕消息

關於啟動收購控股股東部份資產工作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為落實2018年3月1日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簡稱「本集團」)與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國家能源集團」)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的約定，進一步推動減少和解決同業競爭，本公司決定啟動收購國家能源集團部份資產的工作。相關資產情況如下：

- (一) 範圍：國家能源集團下屬若干生產煤礦及／或在建煤礦公司的股權(「標的股權」)。煤礦生產能力、建設規模共計約1,600萬噸／年，剩餘可採儲量超過13億噸；
- (二) 規模：經初步測算，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標的股權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額佔本集團2022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的比例低於1%；標的股權2022年度營業收入合計佔本集團2022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的比例低於2.5%；
- (三) 性質：本次交易將構成《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項下的關聯交易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不構成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項下的重大資產重組；

(四) 資金來源：本公司自有資金；

(五) 風險提示：上述收購處於前期階段，交易存在不確定性。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司將嚴格按照境內外證券監管規則、公司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要求，適時披露交易的進展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宋靜剛

北京，2023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呂志韜先生及許明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賈晉中先生及楊榮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國強博士、白重恩博士及陳漢文博士，職工董事劉曉蕾女士。